

事项名称	小餐饮经营许可证新发			
设定依据	《湖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第十八条：设立小餐饮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小餐饮经营许可证,并提供本条例第九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的材料以及包含进货查验记录、从业人员健康管理、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			
办件类型	承诺件			
受理条件	(一)具有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固定门店,并与有毒、有害场所和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 (二)配备有效的冷藏、洗涤、消毒、油烟排放、防蝇、防尘、防鼠、防虫以及处理废水、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备或者设施; (三)各功能区布局合理,能有效防止食品存放、操作过程中产生交叉污染;			
办理流程	环节顺序	环节名称	办理时限	
	1	受理	1 工作日	
	2	审核	8 工作日	
	3	办结	1 工作日	
结果名称	小餐饮经营许可证			
法定办结时限	20			
承诺办结时限	10			
是否收费	☐ 是 ☒ 否			
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份数
	1	申请表	原件	1
	2	营业执照	原件	1
	3	身份证	原件和复印件	1
	4	健康证	原件和复印件	1
办理时间	上午 9:00-12:00 下午 1:30-5:00(工作日)			
监督电话	0739-12345 (邵阳市政府服务热线)			
办公地点	办 理 地 址		咨询电话	
市政务服务中心	邵阳市双清区邵阳大道八一路政务服务中心		0739-5367067	
大祥区政务中心	邵阳市大祥区西湖路国土大厦		0739-5396466	
双清区政务中心	双清区陶家冲社区大楼一楼		0739-5270736	
北塔区政务中心	邵阳市北塔区云山路 6 号北塔区政务服务中心		0739-5169909	
经开区政务中心	邵阳市经开区邵阳大道与财神路交汇处		0739-5286583	
邵东市政务中心	邵东市金龙大道 655 号		0739-2721335	

新邵县政务中心	新邵县酿溪镇资码街	0739-3606428
邵阳县政务中心	邵阳县塘渡口镇振羽新区碧水绿苑商住1号楼	0739-6834107
武冈市政务中心	武冈市法相岩街道春光路春光大桥旁工业园办公楼	0739-4225008
城步县政务中心	城步苗族自治县行政中心1栋	0739-7369731
新宁县政务中心	新宁县坤一路和棉塘路交汇处（富丽城西门）	0739-4836992
隆回县政务中心	隆回县桃花坪街道桃洪东路496号	0739-8236111
绥宁县政务中心	绥宁县中心街1号	0739-7601240
洞口县政务中心	洞口县华荣路与梨园路交叉口东100米	0739-7235601

《湖南省小餐饮经营许可证》申请表

经营者 名 称				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编号)	
业务办理 类 型					
住所（与经营场所不一致时填写）					
经营场所 地 址				经营场所 面 积	m ²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姓 名		固定电话/ 手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主体类别					
经营范围	1. 是否含冷荤凉菜: 2. 是否含自酿酒:				
网络经营					

